

幼儿园小班六一活动策划方案 幼儿园小班班级活动方案(精选5篇)

“报告”使用范围很广，按照上级部署或工作计划，每完成一项任务，一般都要向上级写报告，反映工作中的基本情况、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存在的问题以及今后工作设想等，以取得上级领导部门的指导。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报告文章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一

一个名叫凡卡的小男孩来到了城市里一个财主家里干活，在那里他受到了许多折磨，一天三餐几乎都是稀饭，夜晚还要摇老板儿子的摇篮，彻夜不能眠，要是财主的儿子哭了，那凡卡就又要被打。其他伙计也经常捉弄凡卡，导致他被财主毒打，在一个夜晚，凡卡趁着财主出去了，拿起了钢笔和纸张，给他的爷爷写信，信中描写了许多凡卡和爷爷在乡村里快乐的生活，最后，凡卡把信投进了邮筒，一个醉醺醺的邮差收走了。但是，这封信永远不会寄到爷爷手里。

凡卡出现在读者眼前，是在写信，他在“自己面前铺平一张揉皱的.白纸。”这张纸，给读者心里造成许多悬念。因为这张纸，或许是财主，或许是其他什么人丢弃不用而被凡卡偷偷捡起来的。凡卡“把那张纸铺在一张凳子上，他自己就跪在凳子前头”写起信来。“铺平一张揉皱的纸”、“跪在凳子前头”的细节动作，充分说明了地位卑微的凡卡连写一封信都要提心吊胆，战战兢兢，不敢越雷池一步的艰难处境。那么，雇主是如何对待凡卡的呢，“财主随手捞起什么就用什么打我”，“财主娘叫我把一条绊鱼收拾干净，我就从尾巴上弄起。她捞起那条鲜鱼，拿鱼头直戳到我的脸上来。”“随手捞起”、“直戳”等动词，形象地说明了财主的暴虐成性以及财主娘的凶残狠毒，令读者替凡卡的处境担

心。

在描写爷爷时，作家换了一种活泼的笔调，“那是个瘦小的，然而非常矫健灵活的小老头，老是带着笑脸，眯着醉眼。”两个形容词和两个动词，一个快活的小老头的形象就跃然纸上。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二

一匹名叫紫岚的母狼，它快要分娩。

它的小狼崽出生了！紫岚忍住剧疼，生完了五只小狼崽。但来了暴风雨。紫岚必须把它们叼回洞去。它一次只能叼走一只。当它叼最后一只狼崽时，洪水把紫岚冲进河里，最后一只小狼崽死了。

它想起自己的丈夫——黑桑。黑桑为了当狼王，磨炼了两年。可惜它死于非命。紫岚决定，一定要实现黑桑的狼王梦。

它给狼崽都取了名字：长子称它黑仔；次子叫它蓝魂儿；最小的公狼称它双毛；唯一的母狼就叫它媚媚。

厄运从天而降。

一只金雕趁它外出时，叼走了正在玩耍的黑仔。黑仔死了，紫岚只好用蓝魂儿来实现狼王梦。

然而，蓝魂儿不幸踩上了猎人埋藏的猎夹。紫岚不愿蓝魂儿死在猎人的枪口下，它狠心一口咬断蓝魂儿的喉管，又拼命咬断它的腰肢，然后拖着蓝魂儿的尸体，逃回了深洞。

现在，只能轮到双毛来实现狼王梦了。当紫岚扫视了一遍双毛时，不由得一阵伤感。双毛从小营养不良，还过于瘦弱。最难容忍的是，它从不跟别的狼抗争。紫岚不甘心，它设计

出了新的教育手段，一定要把双毛的缺陷彻底扫除。

紫岚带着双毛、媚媚回到石洞。从此，它联合媚媚，使双毛处于受奴役的'地位。

在盛夏的一个中午，紫岚和媚媚终于把双毛的本性爆发出来了。但紫岚的腿骨被折断，它悲喜交加，双毛按自己预想的那样，产生了突变。

双毛向洛戛发起挑战。洛戛一开始就力不从心。但它不甘心死于双毛的手里，发出一声声嗥叫，勾起了双毛的自卑神情。于是，洛戛将双毛咬死了。

紫岚彻底绝望了。但它发现媚媚恋爱了，又有了希望。可以让子孙做狼王。紫岚发现配偶是没出息的吊吊，还胆小怕事。紫岚狠心杀死了吊吊。

媚媚同一匹大公狼结合了。石洞成了它们的家，紫岚被赶了出去。它四处流浪，饱尝了孤独的老母狼所能得到的全部辛酸。

一天，紫岚想去看看媚媚，发现媚媚也即将要分娩了。金雕又想来叼狼崽，紫岚为了保护自己的儿孙，和金雕同归于尽了。

这时，媚媚的五只狼崽出生了。也许它们中的一只，会成为未来的狼王。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三

《昆虫记》是法国杰出昆虫学家、文学家法布尔传世佳作，亦是一部不朽著作，不仅是一部文学巨著，也是一部科学百科。

《昆虫记》中详细介绍了许多昆虫，介绍了它们本能，习性，劳动，婚恋，繁衍和死亡。

《昆虫记》是一部很吸引人著作，因为这部科学百科同时也带有文学色彩，文中一字一句，都体现了作者感情，同时也展现了昆虫独一无二个性。杨柳天牛像个吝啬鬼，身穿一件似乎“缺了布料”短身燕尾服；小甲虫“为它后代作出无私奉献，为儿女操碎了心”；而被蜘蛛咬伤小麻雀，也会“愉快地进食，如果我们喂食动作慢了，它甚至会像婴儿般哭闹”。多么可爱小生灵！难怪鲁迅把《昆虫记》奉为“讲昆虫生活”楷模。

在读《昆虫记》时，我甚至能想象昆虫在活动画面，眼前不再是枯燥文字，而是神秘大自然。蝉再歌唱，蟋蟀再管理家务，蜘蛛再捕获食物……神秘自然中也有这么有趣事物，我对大自然敬意油然而生，它也有心细一面。

法布尔再探索大自然过程中一定遇到很大困难，但是再大困难也没有挡住他探索道路，我叹服法布尔为探索大自然付出精神，让我感受到了昆虫与环境息息相关，又让我感受到了作者独具匠心和细微观察。

《昆虫记》不仅仅浸溢着对生命敬畏之情，更蕴含着某种精神。那种精神就是求真，即追求真理，探求真相。这就是法布尔精神。在《昆虫记》引导下，我要继续探索神奇昆虫世界。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四

母狼紫岚一直有一个梦想，希望把自己的后代培养成狼王，在残酷的现实面前，她一次次失败，四只小公狼也相继死去，最后，她把希望寄托在狼孙身上，为了狼孙的安全，它与金雕同归于尽了。

沈石溪，原名沈一鸣。生于1952年10月，汉族人。生于上海亭子间，从小体弱多病，与各种体育奖杯无缘。会捉鱼、会盖房、会犁田、会栽秧，在西双版纳做过知青。当过水电站民工、山村男教师。在云南边疆生活了18年，娶一妻，生一子。中国共产党员。大专文化。职称文学创作2级。1969年赴云南西双版纳傣族村寨插队落户。1972年调当地山区小学当教员。1975年应征入伍，官拜宣传部长。1980年开始从事业余文学创作。1982年10月加入云南作家协会，1985年考入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9月加入中国作家协会。1992年调任军区创作室。擅长写动物小说，努力笔耕，以养家糊口尽男人之天职。现为军区政治部创作室专业创作员，被誉为“中国动物小说大王”。十八年的云南边疆生活犹如一把金钥匙，打开了他写动物小说的天赋宝箱。在他的笔下，动物世界是一个与人类平行的有血有泪的世界。

小说《圣火》获1990年世界儿童文学和平奖。

《第七条猎狗》获中国作协首届儿童文学作品奖。

《一只猎雕的遭遇》获中国作协第二届全国儿童文学优秀作品奖。

《斑羚飞渡》一文荣获人民文学出版社首届《中华文学选刊》奖，台湾儿童文学学会、《民生报》、《国语日报》、《儿童日报》、《幼师少年月刊》联合主办“好书大家读”活动推荐书目。发表作品500万余字。

《斑羚飞渡》和《最后一头战象》被选入语文课本。

《脸色苍白的伙伴》被选入语文课本。

第一章：绝境分娩

第二章：培养黑仔

第三章：魂断捕兽夹

第四章：重塑王者品性

第五章：寄望后代

第六章：血洒碧空

《狼王梦》

这是一个关于狼，关于爱，关于生命，关于梦想的故事。

母狼紫岚在一个狂风骤雨的夜晚诞下了五只狼崽，四只公狼崽，一只母狼崽，但有一只公狼崽因紫岚的疏忽，死于暴风雨中。她一直有一个梦想，希望把自己的后代培养成狼王，这是因为这个愿望是紫岚死去的配偶黑桑的心愿。但在残酷的现实面前，它一次又一次失败，三只小公狼也相继死去，自己也已步入老年。最后，它只能把希望寄托在女儿所产的狼孙身上。为了狼孙的安全，它与一只以前吃掉自己儿子黑仔的金雕同归于尽了。

在广阔的尕玛尔草原上，一场飞沙走石的大雨中，失去了伴侣黑桑的母狼紫岚在与猎狗厮杀周旋中艰难的产下了五只小狼崽。可有其中一个狼崽被洞外的寒冷掠夺去了生命，所以只余下四只狼崽了。但这个不可思议的经历只是故事的开端，为了实现狼王的梦想，紫岚和她的狼崽都付出了生命的代价。

紫岚悲痛难当，但它也不落魄，因为还有一只同样优秀的蓝魂儿，蓝魂儿身上也流着紫岚优秀的血，拥有黑桑强健的体魄，也不比死去的黑仔差，还比黑仔多一股不服输的气概。经过紫岚精心喂养，蓝魂儿已经快成为一只优秀大公狼了。春天来了，狼群快解散了，等冬天狼群再聚集时，就可以篡夺王位了。

一场暴雪让狼群又多聚集了几天，如果没有这场雪，狼群的王就是蓝魂儿了。

狼群在饥饿中徘徊。突然在前方出现了一只被肢解的羊，蓝魂儿第一个冲上前去叼起死羊，哪知这是猎人的陷阱。狼是铜头铁臂，但是巨大的铁夹夹住了蓝魂儿的腰，钢锯都锯不断的铁夹，狼牙哪对付得了。为了不让蓝魂儿受到猎人残忍地杀害和猎狗肮脏的奚落，紫岚被迫一口咬断蓝魂儿的喉管，迅如疾风快如闪电，使蓝魂儿在被母亲安抚的温馨中，毫无知觉地死去了。

当紫岚把目光落到到双毛身上时，不由得叹了口气。双毛瘦弱干小，眼里没有狼应有的冷峻与孤傲。更可怕的是，双毛在幼年时被黑仔霸道蹂躏成一副天生奴仆样。但经过紫岚的种种“上等食材”喂养，双毛的体魄也可以和黑仔和蓝魂儿媲美，但最难解决的还是：自卑。于是紫岚想出了一整套训练双毛的方法。

整个冬天紫岚都把这个家扩大成狼群：自己是头狼，而小母狼媚媚是坐第二把交椅，双毛就是只低下的狼。每次捕猎，双毛最疲倦，也尝不到滋味最好的内脏。即使猎物很大，鲜嫩的部分很多，紫岚和媚媚，宁愿让食物腐烂也不让给双毛。双毛就在饥饿和忍气吞声中熬过了许久。一次次在屈辱中的双毛终于爆发了，母狼紫岚是斗不过膘肥体壮的双毛的。紫岚成了跛脚狼，而双毛则成了家中的头狼。

冬天，狼群又聚集了。在做头狼的甜头中浸泡过的双毛不能再忍气吞声，于是向头狼洛戛发起了攻击。

衰老的洛戛的斗不过年轻的双毛，胜负已见分晓。但在最后一刻，头狼突然仰天号叫一声，这一声充满了狼王那种盛气凌人的气质，同时也唤起了双毛幼年时的自卑。双毛被打败了，也死去了。与其说它死在了头狼手下，还不如说死在了自卑手下。

紫岚回洞一段时间以后，发现媚媚可能喜欢狼群里最没用的狼——吊吊，于是紫岚咬死了吊吊，后来在自己的失望下又发现了媚媚与卡鲁鲁之间的事。自己也不敢阻拦。

媚媚和卡鲁鲁产下了五只小狼崽，两只公狼，可惜紫岚看不到他们成为狼王了——为了后代的生存，紫岚和当年杀死黑仔的那只金雕同归于尽。

最后的一丝生命，她仿佛看见，一只全身漆黑长得像黑桑的狼崽和一只长得像紫岚的狼崽出生在媚媚和卡鲁鲁的山洞里。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五

文中主要写了在这个世界上时间是最宝贵的，因为他太快了就像文中所说的：“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所以，我们应当有所作为，才不会留下遗憾。

古今中外，无卓有成就者不感叹时间之飞逝。孔子曰：“逝者如斯夫”。鲁迅还说：“时间就是性命”。美国也有“时间就是金钱”的名言。列宁也曾说：“时间就是一切”。而朱自清的散文《匆匆》更是很好地诠释时间之真谛。

这篇散文以“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这个疑问开始叙述。文中作者在行文流水的表达一种对时光飞逝，来去匆匆这一普通现象的无奈与惋惜，更是充分显示出作者在有限的生命中有所作为的抱负，并警示人们：“不要虚度光阴，不能白白走这一遭”。

难道是朱自清自己虚度光阴，从而忏悔吗？不是的。愈是大人物愈是卓有成就者，反而觉得时间不够用，时间被自己所浪费了。要比起我们这些普通人一真正虚度光阴的人，我们真是惭愧。想想我们每天绝大多数时间都在玩耍、发呆、无所事事，真是有些担忧与害怕。“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

悲”。我担忧，到头来，一事无成；我害怕，到老时，悔恨万千。日子在玩耍时，从嬉笑中过去；日子在发呆时，从空想中过去。时间如一个淘气娃娃在跟你捉迷藏，你永远也抓不住他；时间如奔腾不息的河水，奔流不止；你永远也无法让他停下，更无法让他倒退。“逝者如斯夫”。智慧的人从其中看出门道，珍惜一分一秒；愚笨的人从其中看出热闹，尽情享受时间的流淌和冲洗。待冲尽，蓦然回首，只有一颗忏悔的心。

有人说，我用金钱将他买下；有人说，我用魔法将他停下。但无一不是徒劳。想得到更多时间的方法，只有珍惜。在有限的时间内做出无限的价值，让我们与时间赛跑，让每一分每一秒成为永恒。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你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每当我拿到《朱自清散文集》，读到第一篇短文《匆匆》，我就喜欢上了它。文章里的每一个字词都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

《匆匆》是一篇抒情类散文，描绘了春天里种种美丽的景物，有燕子，有杨柳，有桃花……还写了太阳东升西落的景象，表达了朱自清先生对时光流逝的无奈与惋惜。

在这篇文章里，朱自清先生把日子比作一滴一滴的水，把时间比作河流，日子一天天过的又快又无聊，他在无赖与伤感中，借助自己对生活的感慨，提醒我们大家要珍惜时间，他让我知道了时间的紧迫，知道了可以用有限的时间做无限的事情。

读完了这本优美而又富有哲理的散文，合上书，我不禁联想到了现在的我：每天写完作业后就没事做了，晃来晃去。不知不觉中，我已经11岁了，回想过去我浪费了多少时间呀！真恨不得回到过去，把时间重新利用起来。

“一寸光阴一寸金”，我们一定要珍惜一分一秒。朋友们，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而我们的日子一去不复返。珍惜时间吧，让匆匆的日子并不匆匆而过。

我以前我们一直认为学习时间到了很多，因为那时我还没有读过《匆匆》。

“燕子去了，他们会回来，柳树，还有再绿，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而且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由于该名男子的读朱自清“匆匆”，我也不敢这样想。是的，不管是什么，会有不同的变化。虽然我们每天都要吃饭，睡觉，但不是今天，昨天觊觎今晚，没有做噩梦昨晚，所有的日子都没有彩排的机会。

但现在坦白太晚了。时间不会等你，不能浪费这些宝贵的财富。不要说什么忙，时间被挤出，没有人的成功和卓越是天生的，他们成功了，因为他们会合理地利用时间。

虽然时间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但是你可以在短时间内创造辉煌和奇迹，时间和行动肩并肩走在一起。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六

村东头，大树下，几个孩子在比绝招。

二福曾经练过武术，他站起身，刚来一个空翻，伙伴们就禁不住叫起好来。

他俩表演完，都把目光投向瘦小的小柱子。小柱子的鼻尖出了汗。他想了一会儿，站起身，面对大树，两只胳膊往地上一撑，脚掌靠树来了个倒立，不料，二福立刻还他个不靠树的倒立。

小柱子觉得自己太丢人了，低下头撒开腿跑了。

小柱子蔫蔫地回了家，感到肚子有点饿，见奶奶正在包饺子。呀！奶奶这一手真够绝的：她一只手拿着小竹板铲馅，另一只手拿着面皮，专管攥饺子，不但攥得快，而且饺子圆鼓鼓的。要是自己会这一招，准能震住伙伴。于是他抢过奶奶的小竹板，照奶奶的样子，包起饺子来。没想到才包了几个，个个饺子都露了馅。

他问奶奶：“您这招是怎么会的？”

小柱子觉得奶奶说得在理，看来想拿出绝招，只有练。练点什么呢？晚上小柱子躺在炕上还在想，想着想着终于有了主意。

日子一天天过去了，小柱子始终没有忘记大树下的尴尬，暗暗在练自己的绝招。

小柱子高兴地说：“咱们定个日子再比一比，条件是绝招一定得是练出来的，而且要有用！”伙伴们都说行。

小柱子一握拳：“就在今年暑假！同意的举手！”

《绝招》讲了三个生活在农村的小伙伴比试绝招，主人公小柱子没能取得好成绩，感到羞愧。后来，他从奶奶那里受到启发，刻苦练习，终于练成了两位乘法速算的绝招。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七

猫，在人们的印象中是一种非常可爱的动物，拥有锋利的爪子和敏捷的身手。但是《狗猫鼠》中，却被鲁迅先生写成了一种令人憎恶的动物。一是因为它捉住猎物后总是先玩弄一番，放走，捉住，再放走，又捉住……一直等到玩腻了才吃掉。二是因为书上不是说猫是老虎的亲戚吗？那它怎么还这

么会撒娇呢？如果它的身体放大十倍的话，它还会这样么？定是要张牙舞爪的欺负弱小去了。鲁迅先生一直对猫这种动物不怎么待见，直到知道自己小鼠的死与猫无关后，才改善了点对猫的看法。再仔细思量思量，鲁迅先生是真的讨厌猫吗？我想，也不尽然，他真正讨厌的应是如猫一般的人。

猫这样的人，生活中也有不少，喜好玩弄他人，又欺软怕硬。

就像《水浒传》中的郑屠夫，欺行霸市，强抢民女，打着“镇关西”的旗号胡作非为。可却未料到被在此路过好打抱不平的鲁智深一拳就给打死了。

他就是典型的欺软怕硬。

生活中的一些人，看到比自己弱小的人，就嘲笑、欺负人家；一旦遇到比自己强大、厉害的人，就赶紧去巴结，讨好。这种人就是典型的欺软怕硬，两面三刀，与猫的秉性十分相似。

我们可不能成为这样的人，遇到比自己弱小的人，不能嘲笑、欺负他们，要帮助他们，和他们友好相处；遇到比自己强大的人时，不去巴结、讨好他们，要用自己最真实的样子去对待。

我们要做不欺负弱小，不畏惧列强，不趋炎附势，不玩弄别人的人，做一个正直，善良，自己心目中认可的自己。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八

《水浒传》是一部描述农民起义的长篇小说，讲述了宋江等108人的事迹，书中侠肝义胆、敢报天下不平的梁山好汉最引人注目，仗义的宋江和柴进，勇敢的武松，足智多谋的吴用，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们的性格光彩照人，令世人敬仰。

读后感

《水浒传》是一部十分经典的中国四大名著之一。看完这本书，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108个梁山英雄好汉的英雄气概，让我敬佩、难忘和喜爱。

《水浒传》作者是施耐庵（约1296—约1370），原名彦端，字肇瑞，号子安，别号耐庵。《水浒传》经过生动丰富的艺术形象，反映了我国历史上这次农民起义发生、发展直至失败的整个过程。

《水浒传》中的高俅始终作为统治阶级的'代表人物出现，是贯串全书的一根墨线，是一个阴险、狡诈、爱财、拍马屁、心胸狭小、见利忘义、城府极深的人，看脸色行事的本事极其高明，深得皇帝之心。相反，林冲有一个突出的性格特点：能忍，忍辱负重、忍气吞声、不敢反抗。能够看出豹子头做事很谨慎细心。高俅的干儿子高衙内横行霸道，为了霸占林冲的漂亮妻子，他设计诬蔑林冲带刀进入军机重地白虎堂图谋不轨，把林冲发配充军，还想在半路把他杀死，幸亏鲁智深仗义相救。

《水浒传》是我国第一部以农民起义为题材的长篇小说。作者施耐庵以北宋宋江起义，发展和失败的全过程为主要依据，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腐朽，及统治阶级的罪恶。

《水浒传》把人物都刻画得个个栩栩如生：有仗义疏财、接济他人、周济朋友的及时雨宋江；有神机妙算、沉着冷静、足智多谋的智多星吴用；有憨厚忠诚、性情暴躁、刚直鲁莽的黑旋风李逵……一共108个人物性格各不相同、个个活灵活现，他们都具有强烈的正义感，为民除暴安良，为朋友赴汤蹈火、两肋插刀也在所不惜的精神。

《水浒传》中塑造了多位形象鲜明的好汉。比如一身正气、视死如归的鲁智深、李逵；待人诚恳、正气凛然的宋江、卢

俊义；勇猛异常、武功高强的关胜、董平等。他们豪爽无比、气度非凡，几乎无人能与之匹敌。而我最喜欢的人物是花和尚鲁智深，他急中生智，粗中有细。三拳打死了镇关西，就在这大祸临头之际，他一面说：“你诈死，洒家慢慢和你理会。”一面大踏步地走了。假如是我，我必须会傻站在原地，哑口无言地等待。我还喜欢智多星吴用，他聪明过人，足智多谋；不仅仅智取过生辰纲，还巧使过连环计。梁山一百零八将每一位都很了不起，他们的故事一个比一个精彩。

《水浒传》取材于北宋末年宋江起义的故事，从各位英雄的个人经历开始讲述，由个人的觉醒走上了联合反抗的道路，发展成为盛大的农民起义队伍的过程。它讲述了“官逼民抗”这一残酷的社会现象，表达了当统治阶级不顾及农民的意愿后农民也将觉醒起义，反抗暴政的事实。它体现出了北宋末年的政治状况和社会矛盾，讴歌了敢于对抗暴政的农民起义领袖的劫富济贫、除暴安良的正义行为。

《水浒传》是一部十分经典的中国名著，看到这本书我就想起了刘欢的好汉歌。梁山好汉他们个个侠肝义胆，敢报天下之不平，其好爽的性格光彩照人，令世人敬仰。

《水浒传》它真实地描述了宋代农民起义，发展和失败的全过程，揭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和腐朽和统治阶级的罪恶。它以杰出的艺术描述手段，揭示了中国封建社会中农民起义的发生，发展和失败过程的一些本质方面，说明造成农民起义的根本原因是“官逼民抗”那跌宕起伏的情节吸引着我，我甚至被感动得涕泪横流。

《水浒传》作者施耐庵对于这些英雄人物，予以充分的肯定和热情的讴歌，歌颂了这些人物的反抗精神、正义行动，也歌颂了他们超群的武艺和高尚的品格。作品歌颂这样一批被统治阶级视为所谓“杀人放火”的强盗、朝廷的叛逆，一些所谓“不赦”的罪人，把他们写得如此光辉动人，可敬可爱，这显示了作者的胆识和正义感情。与此相反，作者对于统治

阶级的人物，则将他们写得丑恶不堪，和梁山英雄构成鲜明的比较。从而启发人们去爱什么人，恨什么人。金圣叹评论《水浒传》“无美不归绿林，无恶不归朝廷。”不管金圣叹主观动机如何，这句话却确实说明了施耐庵的思想倾向和《水浒传》的深刻社会意义。

《水浒传》不仅仅是农民起义的壮丽史诗，并且是中国古代英雄传奇的光辉典范。它以辉煌的艺术成就了这本文学巨著。

党委工作报告主要内容篇九

不曾发现，狗和猫原来是有过节的冤家；也不曾知道，鲁迅先生原来是仇猫的。

现在读了《狗猫鼠》才知道有这么一回事。

鲁迅先生仇猫是有正当理由的：一是猫欺负和折磨弱者，二是猫有一副令人仇恨的媚态，三是它们的嗥叫令人心烦。然而这些都不是鲁迅先生起初仇猫的原因；那是后来才添加进去的。

令幼年鲁迅仇猫的原因很简单：它吃了鲁迅心爱的隐鼠。真是单纯！后来知道隐鼠是被长妈妈踩死的，鲁迅这才恍然大悟，但仇猫的感情非但没有减淡，而是更深刻了。

为什么呢？因为这里的猫不是单指猫，更是指那些媚态的猫那些现代评论派的人。鲁迅先生借自己的仇猫而用辛辣的笔调无情讽刺了现代评论派文人的媚态的猫式的嘴脸。

诚然，猫有一些令人讨厌的恶习，如玩弄猎物、有时很娇媚。但是这毕竟只是它们先天的秉性，是无法改变的。人为什么要给它戴上媚态的猫的臭名？常说人在进步，但借本无伤人之力的文字语言，借那些只能嗥叫的动物去攻击人，这绝不是进步的表现。又如狗，和猫根本没什么深仇大恨。有时我

们甚至可以看到猫狗逗玩的情形，而不至于恨之入骨，见了猫就穷追不舍。然而人却偏要说看哪！狗不是仇猫的么？鲁迅先生却自己承认是仇猫的，而他还说要打‘落水狗’！这是所谓的君子应有的言行吗？这是人的堕落啊！

人类的进步，往往伴随血腥无情的战斗，我想这应该是正常的吧。但是把战斗扩展到其他生物上，指桑骂槐般战斗，未免有点放肆。

猫也罢，狗也罢，不过是一些无辜的生灵。自人类会走路、会打猎那一天起，它们就已经追随人类了。然而作为人类最忠实的朋友，如今却被用作人与人斗争的工具，那是它们的不幸，也是人的不义。同一摇篮下，人与动物之间应该多一份尊重。